

证券代码：430697

证券简称：ST 宝石金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沈阳宝石金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

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收到董事杨建辉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1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9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收到董事佟为明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1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收到董事吕刚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收到董事会秘书杨学宁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会秘书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189,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9.9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收到监事杨雨彤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

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二）辞职原因

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杨学宁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保留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董事杨建辉、佟为明、吕刚因个人原因辞职；

监事杨雨彤因个人原因辞职。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前，杨建辉、佟为明、吕刚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前，杨雨彤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董事会选举出新任董事会秘书前，杨学宁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公司具备规范的管理制度，杨建辉、佟为明、吕刚、杨雨彤先生的辞职以及杨学宁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对杨建辉、佟为明、吕刚、杨雨彤、杨学宁先生任期期间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备查文件

杨建辉、佟为明、吕刚、杨雨彤、杨学宁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

沈阳宝石金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